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

项目编号：HCZC2018-J2-00004-GTZB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0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1
第五章	合同书	22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0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HCZC2018-J2-00004-GTZB)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 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 HCZC2018-J2-00004-GTZB

三、**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六寨至八步日常小修及保养工程采购沥青混凝土成品料 1200 立方米。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四、**采购预算(人民币):** 玖拾万元整(¥900,000.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六、谈判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各供应商应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必须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结果须包含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在有效期内】;

4、购买了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七、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1、发售时间:2018年05月21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8年05月24日止(时间:9:00-12:00,15:0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13号四层);

3、售价: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250元,售后不退;

4、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方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购买,非法定代表人购买时还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购买标书时需携带以下有效资格证明文件:(1)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3)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购买时);(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购买时);(6)谈判供应商为其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凭证复印件(保险时间为2018年01月-03月,如无养老保险手册须提供缴纳养老保险的银行底单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委托代理人购买时);(7)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复印件(查询结果须包含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在有效期内)【上述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认,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打印件无效)。】

八、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05 月 24 日 17 时前（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将谈判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从谈判供应商基本账户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惠文支行

开户账号：4500 1690 9090 5918 8888

九、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05 月 25 日 10 时止，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 4 层），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十、谈判时间及地点：2018 年 05 月 25 日 10 时截标后为谈判小组与谈判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谈判地点：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 4 层），参加竞争性谈判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http://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tzbzx.com.cn>（广西国泰网）。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地址：南丹县寨任二级公路南丹互通立交桥往北 100 米右侧

联系人及电话：韦工，0778-7272716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四层

邮编：547000 电话/传真：0778-2108107

联系人：刘工

3、监督管理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公路管理局纪检监察室

电话：0778-2553879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21 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 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 项目编号： HCZC2018-J2-00004-GTZB
2	3.1	谈判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各供应商应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必须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结果须包含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在有效期内】； 4、购买了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3	8.1	谈判报价： 谈判供应商须就《项目需求》中所有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报价。
4	9.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5		竞标有效期： 竞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6		谈判保证金： 1、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支付，壹万元整（¥10,000.00）。 2、谈判保证金应在竞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3、谈判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否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4、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应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八条规定交纳。 5、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谈判保证金不计息；须将保证金收据交回采购代理机构后方可退款。 6、谈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谈判供应商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 （2）谈判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政府采购程序的。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 年 05 月 25 日 10 时止。 地址：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开标室（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 4 层）。
8		谈判时间： 2018 年 05 月 25 日 10 时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评标室（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 4 层）。
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工程招标类型）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办理。
10		采购预算（人民币）： 玖拾万元整（¥900,000.00）。

谈判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 “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企业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业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各供应商应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必须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告知函【查询结果须包含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在有效期内】；(4)购买了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谈判供应商；(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5. 质疑和投诉

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应当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3 供应商应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质疑函，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重复提交的不再受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制定的范本编制，并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签字、盖章。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质疑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778-2108107

通讯地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四层

6. 特别说明：

▲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2) 不同的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6.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 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为有效供应商, 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供应商, 其他竞标无效。

▲6.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详见第三章(如有)。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7.1 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7.2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 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 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7.3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7.5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 而给评审造成困难, 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7.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

7.6.1 价格文件

1) 谈判报价表; (附件二)

2) 谈判保证金交纳凭据复印件。**【银行转账(电汇)底单复印件(电子转账的底单可采用彩色打印),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7.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 如未提供, 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 谈判书(附件一) **(必须提供)**;

2) 供货清单(附件三) **(必须提供)**;

3)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四) **(必须提供)**;

4) ①竞标人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②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③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④项目经理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⑤项目总工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⑥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还须核查原件)**;

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委托代理人参与谈判时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附件五) 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谈判时核查原件)**;

⑨谈判供应商为其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凭证复印件(保险时间为2018年01月-03月, 如无养老保险手册须提供缴纳养老保险的银行底单或社保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⑩2018年01月-03月依法缴纳税收复印件[税费凭证, 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⑪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复印件(查询结果须包含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

商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在有效期内）（**必须提供，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⑫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谈判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提交（**必须提供，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6)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

7) 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8) 产品获奖证书；

9)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的情况；

10)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11) 质量保证措施；

12)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13) 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

14)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15) 商务响应表（附件六）（**必须提供**）。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9.1 谈判报价：谈判供应商须就《项目需求》中所有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报价。

9.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0.1 谈判供应商应按分标（如有）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即：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并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谈判供应商应尽量将正、副本一并装入一个文件袋中进行包装，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0.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层信封上应标明如下内容并加盖公章：

1) 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2)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3) 分标号（如有）；

4) 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

谈判响应文件的包装未按要求密封、盖章、标记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由此造成的风险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所有竞争性响应文件应于“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12. 逾期送达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2.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及最后报价

13. 谈判及最后报价

13.1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3.4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3.5 谈判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13.6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3.7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3.8 谈判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最后报价等均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谈判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将上述文件密封递交至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谈判响应无效。

13.9 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14. 竞标无效

1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竞标无效处理:

- (1) 应交未交或不足额交竞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质保期、付款方式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5) 竞标产品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检验标准等要求的;
- (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5.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5.1 本项目的评标原则、评定办法、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及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详见“第六章 评标办法”。

15.2 谈判小组将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5.3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15.4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http://www.gxzfcb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tzbzx.com.cn>(广西国泰国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6.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适用法律

17.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最终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不得再与谈判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九、其他事项

(一)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工程招标类型)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 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0.8%=4 万元

(5000-1000) 万元×0.5%=20 万元

(6000-5000) 万元×0.25%=2.5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20+2.5=32.4 (万元)

十、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第 74 号) 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 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通讯地址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银行帐户:

开户名称: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惠文支行

账 号: 4500 1690 9090 5918 8888

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

邮 编: 547000

地 址: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河池分公司(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13 号四层)

联 系 人: 冯春兰

电 话: 0778-2108108 传 真: 0778-2108107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说明：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需求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谈判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要求。

2、本竞争性谈判采购中参考品牌型号和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不明确或有误的，或谈判供应商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谈判报价明细表、技术响应表。

3、凡在“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明细表、技术响应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4、评标时，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本“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技术需求（含附件）和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参数或其他限制性要求的，有权认定不得作为主要技术参数、要求不得作为竞标无效要求处理。

5、空调机、照明产品（包括双端荧光灯、自镇流荧光灯、单端荧光灯、管形荧光灯镇流器）、电视机、电热水器、计算机、打印机、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类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谈判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谈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否则相应竞标无效。

6、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7、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六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为准。

8、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9、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沥青混凝土成品料	1200 立方米	1、高温沥青 90#A 级道路石油沥青，针入度（25，100g，5s），1/10mm 80~100，针入度指数 PI-1.5~+1.0，软化点（环球法），不小于 45℃；60℃动力粘度 Pa.s，不小于 160；10℃延度，不小于 20；15℃延度，cm，不小于 100；蜡含量（蒸馏法），%，不大于 2.2；闪点（开口）℃，不低于 245；溶解度（三氯乙烯）%；不小于 99.5；密度（15）℃，g/cm ³ ；实测：TFOT(或 RTFOT)后残留物，%，-0.8~+0.8；残留针入度比，%，不小于 57；残留延度（10℃），cm，不小于 8； 2、沥青混合料 AC-16 的矿料组成搭配比例为：1#粗集料(10-15):2#粗集料(5-10):3#石屑(0-5)=30: 32: 38(%)；矿料的含泥量控制小于等于 1%； 3、油石比为：4.4%； 4、要求空隙率为：3-6(%)；饱和度为：65-75(%)；稳定度为：大于等于 5.0 (KN)；流值为：2-4.5 (mm)。
商务要求表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按采购人通知分批次及要求的数量交货，每批次交货期为 3 天内。 交货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指定地点。 注：如不能按期交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签订合同后，由甲方根据铺装现场要求，通知乙方分批次供货。每批次产品交货完毕且产品数量、型号规格通过初验、质量无问题并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后一个月内，由甲方按程序向成交人支付至每批次合同价款的 95%；5%的余款于质保期满后，由甲方向成交人按程序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均不计利息）。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名称：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供应商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封面：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如有）：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 判 书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 (HCZC2018-J2-00004-GTZB) 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_____（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份：

1. 报价表；
2.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4. 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附件二

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 (如有): _____

项 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型号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N						
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交货时间: _____						
竞标报价指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售后服务、税金、验收检验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注: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个位数。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签章): _____

报价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三：

供货清单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如有）：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数量
1			
2			
3			
4			
5			
...			

说明：1、提供所竞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材质、生产厂家等。

2、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货物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 (HCZC2018-J2-00004-GTZB)招标活动的竞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授权单位（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六：

商务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交货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七：

其他文件

（不局限于以下目录，请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一、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以下证明文件的加盖公章复印件（有的话）：

- 1.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 2.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 3.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4.项目经理相关资格证书；
- 5.项目总工相关资格证书；
- 6.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相关资格证书；
- 7.货物制造检测标准；
- 8.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
- 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10.产品获奖证书；
- 11.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二、货物技术、服务文件

- 1.供货清单；
- 2.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3.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情况；
- 4.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
- 5.质量保证措施；
- 6.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
- 7.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和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如果竞标产品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产品，应在谈判报价明细表备注栏中注明生产企业名称，并提供该生产企业最近一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和由工信部门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认定证明，否则不认可该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产品。

附件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合同协议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竞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六寨至八步日常小修及保养工程采购沥青混凝土成品料 1200 立方米，由甲方提供场地和水电。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成交通知书；

（3）谈判报价表；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以《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范本[2009 年版]为准；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以《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为准；

（6）通用合同条款：以《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为准；

（7）技术规范：以《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为准；

（8）承包人有关人员投入的承诺；

（9）其他合同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4、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

5、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_。

6、交货时间：_____

7、工程质量符合交工合格，竣工优良标准。

8、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9、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及保修期终止分别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及保修期终止证书后失效。

11、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监督主管部门副本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

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成交通知书

_____:

你方于_____所递交的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成交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交货时间：_____。

工程质量：符合交工合格，竣工优良标准。

项目经理：_____。

项目总工：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7日内到南丹县寨任二级公路南丹互通立交桥往北 100 米右侧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2018年____月____日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的项目法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承包人的义务：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监督主管部门副本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沥青混凝土成品料采购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法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丹公路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安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

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到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五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监督主管部门副本一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公路管理局 承包人：抚州市恒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

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的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

二、评定方法：

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在符合采购需求、服务质量和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一）在全部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评标价相同时，依次按最后报价低价优先、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及提供本企业货物或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以响应文件提供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所竞标产品的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中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最后报价。

（三）竞标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在全部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评标价相同时，依次按最后报价低价优先、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

（二）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谈判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